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
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合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HOP FU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320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一一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零年 百萬港元	
收益	721.0	621.2	+16.1%
毛利	122.8	121.1	+1.4%
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	86.4	85.4	+1.2%
營運利潤*	34.0	34.9	-2.6%

* 不包括無抵押結構借貸及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之變動(以衍生工具結算之淨現金流入除外)

合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零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721,030	621,156
銷售成本		(598,233)	(500,083)
毛利		122,797	121,073
其他收入		8,774	8,519
銷售及分銷成本		(38,358)	(34,966)
行政開支		(37,493)	(38,660)
其他開支		(9,180)	(6,243)
財務成本		(11,711)	(9,624)
無抵押結構借貸公平值之變動		—	214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之變動	4	2,395	600
稅前利潤	5	37,224	40,913
所得稅開支	6	(3,935)	(6,775)
期間利潤		33,289	34,138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37,582	9,863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70,871	44,001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8		
— 基本		6.89	7.07
— 攤薄		6.78	6.8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36,428	1,254,680
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		36,263	35,863
		<u>1,372,691</u>	<u>1,290,543</u>
流動資產			
存貨		226,291	236,24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251,536	232,437
按金及預付款		15,240	12,216
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		870	852
衍生金融工具		3,252	2,642
銀行結餘及現金		213,637	203,125
		<u>710,826</u>	<u>687,512</u>
流動負債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210,877	204,832
應付稅項		21,380	20,296
衍生金融工具		4,806	3,527
無抵押銀行借貸		454,871	439,308
		<u>691,934</u>	<u>667,963</u>
流動資產淨值		<u>18,892</u>	<u>19,54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u>1,391,583</u></u>	<u><u>1,310,092</u></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48,292	48,292
股份溢價及儲備		954,747	899,674
權益總額		<u>1,003,039</u>	<u>947,966</u>
非流動負債			
無抵押銀行借貸		358,969	335,057
遞延稅項		29,575	27,069
		<u>388,544</u>	<u>362,126</u>
		<u><u>1,391,583</u></u>	<u><u>1,310,092</u></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在其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內所採用者相同，惟下文所述者除外。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在本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採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二零零九年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之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最低資本規定之預付款項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以權益工具抵銷財務負債
－詮釋第19號	

採用上述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對本集團本期間或以往會計期間財務報表之編製及呈列方式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轉讓財務資產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 ⁴

¹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引入對財務資產之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該項準則規定所有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疇之已確認財務資產將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特別是根據業務模式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而持有的債務投資；及僅為支付未償還本金及本金之利息而產生合約現金流量之債務投資，一般於其後會計期間結束時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乃於其後會計期間結束時按公平值計量。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能對本集團財務資產之分類及計量造成影響。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修訂本將不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業務主要由以下生產及銷售分部組成：

- 箱板紙－瓦楞芯紙及牛咭
- 瓦楞包裝－瓦楞紙板及紙箱

以下為按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劃分之本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箱板紙 千港元	瓦楞包裝 千港元	分部總計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益					
對外銷售	103,197	617,833	721,030	–	721,030
分部間銷售	378,213	1,494	379,707	(379,707)	–
總計	481,410	619,327	1,100,737	(379,707)	721,030
業績					
分部利潤	22,485	24,055	46,540	–	46,540
財務成本					(11,711)
衍生金融工具 公平值之變動					2,395
稅前利潤					37,224
所得稅開支					(3,935)
期間利潤					33,289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箱板紙 千港元	瓦楞包裝 千港元	分部總計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益					
對外銷售	52,524	568,632	621,156	–	621,156
分部間銷售	364,036	993	365,029	(365,029)	–
	<u> </u>	<u> </u>	<u> </u>	<u> </u>	<u> </u>
總計	<u>416,560</u>	<u>569,625</u>	<u>986,185</u>	<u>(365,029)</u>	<u>621,156</u>
業績					
分部利潤	<u>23,327</u>	<u>26,396</u>	<u>49,723</u>	<u>–</u>	<u>49,723</u>
財務成本					(9,624)
無抵押結構借貸					
公平值之變動					214
衍生金融工具					
公平值之變動					<u>600</u>
稅前利潤					40,913
所得稅開支					<u>(6,775)</u>
期間利潤					<u><u>34,138</u></u>

分部間銷售乃參照現行市價計算。

本集團大部份收益及經營溢利貢獻來自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設有生產基地之客戶，因此並無呈列地區分析。

4.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之變動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以衍生金融工具結算之淨現金流入	3,064	1,591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之其他變動	<u>(669)</u>	<u>(991)</u>
	<u><u>2,395</u></u>	<u><u>600</u></u>

5. 稅前利潤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稅前利潤乃扣除(計入)下列項目後得出：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598,233	500,08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6,403	33,774
土地使用權預付租賃款項之撥回	432	301
利息收入	(440)	(265)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742	695
中國企業所得稅	687	580
	<u>1,429</u>	<u>1,275</u>
遞延稅項	<u>2,506</u>	<u>5,500</u>
	<u>3,935</u>	<u>6,775</u>

兩個期間之香港利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利潤的16.5%計算。

本集團部分利潤乃由本集團根據澳門特別行政區離岸法律註冊成立之澳門附屬公司所賺取。根據澳門特別行政區離岸法律，該部分利潤毋須繳納澳門優惠稅(目前按利潤之12%徵收)。此外，本公司董事認為，目前本集團該部分利潤亦毋須於本集團經營所在之任何其他司法權區內繳納稅項。

根據中國有關法例及法規，本集團旗下主要於中國營運之附屬公司自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兩年獲豁免繳交中國企業所得稅，其後三年獲減免50%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

7.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已派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每股3.40港仙 (二零一零年：已派二零零九年末期股息 每股2.20港仙)	16,419	10,624

董事決定不派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1.0港仙，總額約為4,829,000港元)。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是按以下數據為計算基準：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	33,289	34,138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加權平均		
普通股股數	482,924,000	482,924,000
與購股權有關之潛在攤薄		
普通股之影響	8,017,357	13,819,227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490,941,357	496,743,227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250,959	232,964
減：呆賬撥備	(739)	(784)
	<u>250,220</u>	<u>232,180</u>
其他應收款項	1,316	257
	<u>1,316</u>	<u>257</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u>251,536</u>	<u>232,437</u>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5至150日信貸期，該信貸期可以根據特定貿易客戶與本集團之貿易量及過往付款記錄而予以延長。下列為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扣除呆賬撥備後而呈列之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206,783	194,621
31至60日	26,084	17,949
61至90日	9,631	10,471
90日以上	7,722	9,139
	<u>250,220</u>	<u>232,180</u>
	<u>250,220</u>	<u>232,180</u>

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中包括賬面值總額為47,18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9,820,000港元)之應收款項，該等款項於報告日已逾期，但本集團並無作出減值虧損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根據發票日期，該等應收款項之平均賬齡為61日(二零一零年：51日)。

10. 貿易、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下列為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而呈列之貿易及票據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即期	109,375	107,498
逾期1至30日	6,758	3,488
逾期31至60日	1,616	1,904
逾期60日以上	2,260	1,743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款項	120,009	114,63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支出	15,420	19,151
	75,448	71,048
	210,877	204,832

購買貨物之平均信貸期為36日(二零一零年：32日)。本集團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均不超逾信貸期限。

中期股息

董事決定不派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零年同期：每股1.0港仙)。

業務回顧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雖然環球經濟增長速度漸漸放緩，但中國總體經濟仍然持續穩定增長。近年本集團努力拓展中國內銷市場，至今已取得穩固的市場份額，使本集團在回顧期間的內銷營業額增加40%，達總營業額的六成多。

歐洲主權債務危機、中東政局及油價不穩、美國經濟積弱及債務隱憂等問題，令全球經濟發展蒙上陰霾，使出口營業額下跌8%。然而，內銷的增長抵銷了出口下跌的影響，平均銷售價亦上升了7%，使集團的總營業額增加16%。

在回顧期間，清遠廠房新增一條瓦楞紙板生產線，使年產能提高約一成，此生產線已於第二季投入生產。集團下游瓦楞包裝(瓦楞紙板及紙箱)銷量比去年同期輕微增長，其營業額上升8.7%。上游箱板紙(瓦楞芯紙及牛咭)之銷量卻上升了約80%，主要是縱向整合的營運模式使集團能靈活調配生產，配合集團敏銳的營銷策略，使銷量大幅上升，其營業額更上升近100%。

上下游業務分別佔營業額14%及86%，相對去年同期上游業務只佔營業額8.5%。上游設備使用率達75%，較去年同期低了5%，主要因為二零一一年農曆新年期間，上游業務停產兩星期，而二零一零年則全面運作。下游設備使用率與去年同期均約80%。

國內經濟升溫的同時，通脹亦步步進逼，物價由去年至今不斷漲升。雖然中國政府已實行調控政策，但企業生產成本仍未能回落。在回顧期間，本集團生產成本的上漲幅度，遠超銷售價格增幅。雖然集團已將部分成本壓力轉嫁到銷售價格上，但由於銷售價升幅滯後於通脹，抑壓了本集團上半年的利潤增長，毛利只增加1.4%。本集團的業務方針一向持務實審慎態度，並堅持一貫嚴謹信貸政策，於回顧期間仍可保持近乎零的呆壞賬記錄。

財務回顧

營運業績

於回顧期間，平均售價增加7.2%，國內上游箱板紙之銷售額急升，佔集團收益之7.4%。因此，本集團收益由621,200,000港元增加16.1%至721,000,000港元。

銷售成本由500,100,000港元增加19.6%至598,200,000港元。由於本集團只能將部份上漲成本轉嫁予客戶，令毛利由121,100,000港元增加1.4%至122,800,000港元。毛利率由19.5%下跌至17.0%。

其他收入主要指銷售廢品，由8,500,000港元微升3.5%至8,800,000港元。

銷售及分銷成本由35,000,000港元增加9.7%至38,400,000港元。錄得增幅主要由於銷售量增加引致運輸成本上升。

行政開支由38,700,000港元下跌3.1%至37,500,000港元。錄得跌幅主要由於已確認以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之支出減少以及嚴謹控制行政人員數目及成本所致。

其他開支由6,200,000港元攀升48.4%至9,200,000港元，乃由於本集團於中國被徵收多項新收費。

息稅折舊攤銷前盈利（即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以及無抵押結構借貸及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之變動前盈利，惟以衍生工具結算之淨現金流入除外）由85,400,000港元微升1.2%至86,400,000港元。

財務成本由9,600,000港元增加21.9%至11,700,000港元，主要由於為清遠市新設立之下游生產線（瓦楞紙板生產線）提供資金而新增銀行貸款所致。

營運利潤（不包括無抵押結構借貸及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之變動（以衍生工具結算之淨現金流入除外）之期間利潤）由34,900,000港元微跌2.6%至34,000,000港元。

營運利潤率亦由5.6%下跌至4.7%。期間利潤由34,100,000港元下跌2.3%至33,300,000港元。每股基本盈利為6.89港仙（二零一零年：7.07港仙）。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資源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值總額大部分以港元及人民幣列值。銀行結餘及現金達213,6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3,100,000港元)。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及流動比率分別為18,9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500,000港元)及1.03(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3)。

本集團之資本開支為83,600,000港元，主要用於購置新瓦楞紙板生產線、其輔助設備及廠房改善工程。

於結算日，信託收據貸款減少5,800,000港元，乃由於本集團之箱板紙生產線減少使用進口廢紙並增加使用國內廢紙所致。本集團為資本開支提供融資而新增銀行貸款。即期及非即期銀行借貸分別為454,900,000港元及359,000,000港元。淨資本負債比率(按銀行借貸總額減現金除以股東應佔權益計算)微跌至59.8%(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3%)。

或然負債

稅務局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進行稅務稽查。稅務局就一九九八年／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六年之課稅年度向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發出保障性評稅。本集團已就所有該等評稅提出反對。由於仍在進行稅務稽查程序，董事認為現階段未能合理確定此事宜之結果及影響。

展望

歐美經濟不景，金融及債務問題繼續惡化，中國宏調下經濟增長放緩，人民幣持續升值，通脹壓力加劇，預料下半年各企業將面臨更嚴峻的考驗。本集團正在進一步監控成本，降低每個生產環節的損耗，並在產銷兩方面加強配合以減少存貨，全面提升生產效率以抗衡成本價格上漲的影響。本集團將更謹慎管理財政資源，保持充裕的資金實力，對資本投資方案態度會更審慎，務求爭取穩實的回報。

本集團將業務重心轉移中國內銷市場以來，銷量持續錄得理想增長，本集團會繼續積極提升上下游業務之縱向整合模式的效益，進一步爭取內銷市場佔有率，掌握銷售價格的主導性，把上漲的成本持續轉嫁予客戶，以穩定本集團的利潤。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及加工廠房僱用工人總數約為1,710名（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50名）。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福利。本集團可能亦會授出購股權及酌情花紅予合資格之僱員，授出之基準按本集團及個人之表現而釐定。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池民生先生、葉國均先生及黃珠亮先生。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已討論本集團採用之審核程序、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會計慣例及原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於聯交所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公司管治

董事會致力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以提升股東價值及保障股東權益。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原則強調高質董事會、有效內部監控及向股東負責之重要性。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已採用上市規則附錄14中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之原則，惟以下之偏離除外：

守則條文A.2.1條

- 守則條文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責範圍應清楚地制定，並以書面列出。
- 本公司並無書面列出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責範圍。董事會認為，主席與行政總裁各自之職責均有明確界定，故毋須明文編製彼等之職權範圍。

守則條文A.4.2條

- 守則條文A.4.2條規定所有為填補臨時空缺而獲委任之董事須於委任後之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
-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為填補臨時空缺而獲委任之董事須於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

守則條文B.1.3條

- 主要之偏離為守則條文B.1.3條規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僅就執行董事（而非就高級管理層）之薪酬進行檢討及向董事作出建議。
- 目前，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由本公司主席及／或行政總裁處理。

致謝

董事謹此對本公司股東及所有其他業務夥伴於本期間對本公司之支持以及員工之努力不懈與盡忠職守致以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主席
許森國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許森國先生、許森平先生、許森泰先生、王榮波先生及許婉莉女士，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池民生先生、葉國均先生及黃珠亮先生。